关于举办第四届“汇创青春”上海大学生文化创意作品展示活动（互联网+文创类）暨全国创新创业研讨会

通知

各财经院校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5〕36号），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气氛，激发财经院校学生创新创业热情，展示财经院校创新创业教育成果，搭建财经院校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交流平台。由上海市教育卫生工作委员会、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主办，上海财经大学承办的第四届“汇创青春”上海大学生互联网+文创作品展示活动暨全国创新创业研讨会定于2019年5月17日-19日在上海财经大学举行。现将活动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作品征集要求**

1、征集对象：全国财经院校所有大学生（含研究生、留学生）的文化创新创意作品。

2、作品分类：主要包括（但不局限于）以下类型：

（1）“互联网+”文化创意产业：文学创作、互动创意媒介、文化娱乐体验（如游戏、动漫、视频等）作品；

（2）“互联网+”新业态：基于互联网的新产品、新模式、新业态创新创业项目，优先鼓励人工智能产业、智能汽车、智能家居、机器人、虚拟现实/增强现实、可穿戴设备、互联网金融、线上线下互动的新兴消费等融合型新产品、新模式；

（3）“互联网+”传统产业：新一代信息技术在传统产业（含一二三产业）领域应用的创新创业项目、对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创新创业项目等；

（4）“互联网+”公共服务：互联网与教育、医疗、社区等结合的创新创业项目；

（5）“互联网+”非遗产品传承：基于互联网的非遗文化保护传承的创业项目；

（6）“互联网+”公益创业：基于互联网的精准扶贫、特殊教育等公益项目。

3、作品形式：

（1）作品若为创业项目，必须提供商业计划书；

（2）作品若为实物，必须提供产品设计说明文档、实物照片等。根据需要，可以提供视频资料（视频中可含作品拍摄、功能演示、讲解等）。

4、作品要求：

（1）作品需为学生在校期间完成（上一届已参评获奖作品除外）；

（2）参赛作者所提交作品必须由其本人参与，参赛团队是参赛作品的合法拥有者，具有完整的著作权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；

**二、作品提交要求**

1、参赛作品提交的材料以作品报名表（见附件1）、作品介绍（PPT或WORD）、展现产品功能的视频影像或者动画、源代码或者实物等相结合的形式。建议目录为：作品报名表、作品图片、视频、其他。

2、作品提交方式：

（1）作品文件（包括作品报名表、作品材料等）、汇总表（见附件2）及高校主题日申请表（见附件3）的电子版，请各参赛高校负责老师汇总整理后, 于**4月10日**之前，统一发送至**sei@mail.shufe.edu.cn**，建议采用网盘链接方式。

（2）参赛作品文件、学校汇总表、推荐专家名单的纸质版（需加盖学校公章）在**4月10日**之前寄送至：

联系人：徐颖

联系电话：15121007925

邮寄地址：上海市杨浦区武东路288号上海财经大学创业中心205

三、活动安排

1、活动具体安排：

报名阶段：即日起至4月10日

展示阶段：5月17日-19日

2、高校活动日：计划在5月17-19日展示期间开展高校主题日，围绕文创相关的活动，组委会提供场地，申请高校负责整个活动的组织。有意愿参与的高校请填写高校主题日申请表（见附件3）。

上海财经大学创业学院

2019年3月19日